

证券代码：832771

证券简称：佳境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有关规定对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现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佳境科技于2015年7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年公司完成一次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于2016年12月9日取得股份登记函。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况如下：

（一）2016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共发行1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00元，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万元。

本次股票发行目的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1) 2016年9月7日，佳境科技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股票发行方案》。

(2) 2016年9月26日，佳境科技披露了《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2016年9月27日，佳境科技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4) 2016年10月28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公 W[2016]B17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10月12日认购方以货币缴纳的股票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600.00万元，其中：计入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80.00万元，认购方（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5) 2016年12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核发了《关于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116号），对此事项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发布了《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要求通过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挂牌企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监管账户并与账户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按照股转系统规则中要求，“1、如果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挂牌公司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主办券商应当在核查后，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及三方监管协议；2、如果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的，主办券商应当在核查后，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公司2016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600.0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08080120540000113，开户银行为南京银行邗江支行），于2016年10月11日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且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此募集资金。

2016年9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制度。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9月7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6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2016年12月9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使用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使 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	6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600.00	41.43	558.57
其中：购买原材料	105.39	14.69	90.70
支付差旅费	6.74	6.74	
股票发行相关费用	20.00	20.00	
支付税款	334.37		334.37
支付工资薪金	133.50		133.50

三、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600.00	41.43	558.57
------------	--------	-------	--------

四、募集资金使用中出现的問題及整改情况

（一）是否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是否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为方便结算及节约手续费，公司于 2016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在 2017 年度存在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至公司基本户再使用的情形，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用途与股票发行方案披露用途一致，不存在擅自变更或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的情况。

由于公司认知偏差，公司存在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至公司基本户再使用的情形。认识到上述问题后，公司立即就上述问题进行整改，今后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时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除存在募集资金从专项账户转至基本户使用的情况外，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7日